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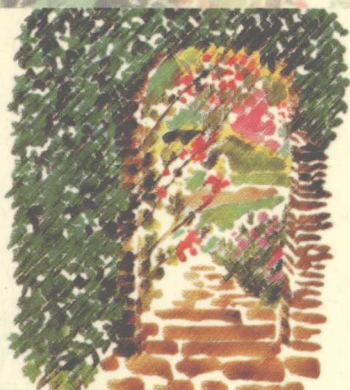
校园文学丛书

桂花树下

的风铃

GUIHUASHUXIA
DEFENGLING

小桃◎等著



◎ ◎ ◎

人的一生像支小小的蜡烛，
燃烧过了，照耀过了，
直到蜡炬成灰，无声归区。

XIAOYUANWENXUECONGSHU

学苑音像出版社

I247.5
2937

桂花树下

GUIHUASHU
XIA
DEFENGLING

的风铃

徐英时◎主编 小桃◎等著

学苑音像出版社



他又说：“你太脆弱了。没有故事也要说出点故事而且说来说去的女人，才真叫没意思！不用理会她们。”



我和我的美男丈夫

◆ 红 红

我是一个不漂亮的女孩，偏偏嫁了一个极英俊的丈夫。他是我从小的邻居，上了小学，他还一直牵着我的手，领着我走来走去，上学放学。直到有一天，班里有一群女孩子同时喜欢上他，那时，我在镜子面前偷偷哭泣了许多次。直到结婚那一天，我才敢问他，怎么偏偏挑了我作新娘？他说，因为你总是一个悄悄躲在人背后，忧伤得惹人怜悯。

不知他是不是可怜我才娶我，我不敢问，因为怕是真的。

在我们恋爱的那些日子里，他依然总是牵着我的手，到了结婚那天，他从他住的那幢楼里走到我住的这幢楼里，又牵着我的手，把我领进他的洞房里去。有一天我无意听到两个中年女人在夏天乘凉时候议论我们俩：他总是牵着她的手，牵了好多年，结婚那天也是牵着手把她领走了。总是牵着手像是怕她丢了似的。

可是我知道，当我们悠闲地牵着手在路上走，有许多人在看



他,也在看我,我也知道那些目光都意味着什么。我还是那么的希望我是一个美丽的女孩子,至少是一个和他还算般配的女孩子

.....

我们这个院子里,有一个在电视台当编辑的女孩子,也是刚过门不久的新娘子,她长得很漂亮,她总是那么优雅地挽着她高大潇洒的丈夫,每当我们两对在路上散步时遇见,我总也忍不住盯着她那张美丽的脸看。有一天我发现她也在看我的脸,我并没有自卑地掉过脸去,因为我看见看我的那双眼睛充满着善意,但没有怜悯,是一种欣赏。于是终于有一天我们攀谈起来的时候,我说我真羡慕你们一个潇洒一个漂亮,走在一起看上去都让人高兴。可是她真心真意地说,“我也总是注视你们俩,每当你们俩的身影在院里出现,我无论是在晾衣服还是在阳台上做饭,一定目送你们身影直到消失。”

“为什么?”

“我觉得你们的身影写出的是一个更美丽更动人更有内容的故事。”

“你没有想不通什么吗?”

她极坦率地说,第一次远远望上去时是吃了一惊,但是,当我看到你这两只眼睛的时候,一点没有什么想不通的了。

我的眼睛?

是啊,你的眼睛是这么幽静。在这张幽静里我看到来自他的一份全身心的爱情。她还告诉我,她的一位不漂亮的昔日女友,硬



是想办法嫁给一个一心想找个漂亮妻子的深圳老板。结了婚，这女孩子的眼睛像是患了甲亢那样，随时都忧虑而且因此而亢奋，逢人便莫名其妙地絮叨：他是绝对不会在外头找漂亮女孩当情人的，才不会呢！我告诉过他无数次，我是不允许的……

“知道么？”这个漂亮女孩对我说，“我并不知道你们故事的内容，但我看得出你拥有一颗真诚忠诚的心。”而且，她说：“你眼睛里的那张幽静也使你变得异乎寻常的美丽！”

我低头落泪了……

可是，似乎我的容貌注定了我要经历这些苦痛烦恼，有一天，多事的女人似的嘴，传来传去，传到我这里，我看见了……比我漂亮的女孩，人家说，我丈夫曾经被她瞧不上眼，不要了。

我逼迫我不要再想下去，可是我止不住地又要想下去……

直到看见他横在我面前。

我一副失魂落魄的样子吓坏了他，第二天他请了假陪我。他问了一百次为什么，我摇了一百次头。最后我终于扑在他胸前号啕大哭：“你为什么要爱我？”

一切风平浪静的时候，他又牵了我款款走在路边散步。也许我不了解他的一切，但只一点我明白而且确信无误：他诚实。

而我又丑又这么脆弱，这么敏感，为此我烦恼不已，他的英俊总给我一种说不出的压力和忧虑。

可是他牵我站在那片田埂上看桔红的夕阳一点点沉落时突然说：



“看，多好看，记得上学那会儿每天黄昏的时候都看。这些年不知忙什么，好像有多年不见它似的。那时候，你还是个难看的小姑娘，拖一条长长的辫子……”

“那时候？”

“是啊。”

“难看？”

“对啊！”

“那现在难道不难看了么？”

“现在才不难看呢！”

“真的？你真觉得我不难看么？”

“是啊！谁说你难看呢？无论是与我的主观和客观，你都是个既端庄又有点柔弱的女孩子。我记得你小时候拖着辫子的时候在院子里走来走去……我远远坐在台阶上看你，我怎么觉得这个小丫头，以后会和我是一家子的……”

我笑了。

他又说：“你太脆弱了。没有故事也要说出点故事而且说来说去的女人，才真叫没意思！不用理会她们。”

不知为什么，我总觉一生优越漂亮的他不会说出这样的话。这时，因为他的外貌而带给我的忧虑一点点散开，而且我真感到我是一个端庄美丽的女孩子了……



是一个先知告诉我的，他这样说。你就是为我准备的，
只不过先将你放飞了二十年。



爱在心中

◆ 铃 铛

你就知道会这样。

当南方遥远的讯息漂来他的一叶纸片，你便无法抗拒。是的，
不可阻挡。

这是五月，又一个五月。满街季节的杨絮像纷纷的雪花，粘住
空远的头顶。你浴于阳光重迭的包围中，无法走出。多暖和的阳
光呵！只是房间暗暗散发冰冷。有一种甜甜的腐烂的气味儿，像
尸体又如鲜花。如一个款款时装步的浪漫女郎，又如古老尘埃的
墙壁内走出的妇人。你为一种交叉而高贵，又因此平淡和虚无。
你是个忧伤的美人，在天降的碎片中落泪，不禁忘情。

不知道他是怎样找到你的。当那双丈量过太多土地和河川的
脚跨过门槛时，你正披挂沙滩一样的发丝，守在行将枯萎和凋零的
树林之中。它们排成规则的栅栏，将你死死地圈于其中。在他撩
人的汽笛鸣响之时，你已经全身颤抖。



是一个先知告诉我的，他这样说。你就是为我准备的，只不过先将你放飞了二十年。这不正是我多年前牵着手在一望无际的碧野之中低低吟唱的小妹妹呀，他的瞳孔因自己伟大的发现而大放异彩，像两盏灯。

上帝的旨意能解释吗？

水一样光滑的墙壁，你欣赏着画中的小女人。她的脸上密密地隆起了蜂涌的红豆，那是南国的全部情意在滋润，你美丽起来，美得无以伦比。

在他那儿，你既是个好女孩儿，又是个好女人。无懈可击。

他是真正地挖掘和发展你的男人。

从来没有一个人，这样倾尽心血地研究你。没有。

你仿佛已走上塔尖。你站在高高的顶峰上俯瞰众生，你已经不可能走下来。你感到眩目，你不能自持。

潜潜的，温和的，隐隐的排斥，你们不愿意去正视。你们没有勇气。你们自己都不能相信在你们如火如荼之后的全部希望便是远离对方。

发现这些之后你绝对不能忍受，不能呵。你们是世界上多么完美的一双，是兄妹，是朋友，是恋人，这些完整地构成爱人这一总题。你心如刀绞。

你们是一片天空中的两个怪异的人，都太聪敏。你们是不是不太相适。



大海，渐渐地归于潮涨之后的寂静。

和初始一样，你们自然而然地再次守住了自己的那一份田地。
邮票，零零星星传递着别后的情绪。

每一封信你都要哭一场，痛哭一夜。如逝去了亲人。释放一场泪后你就理理头发。安详地出神。在你的泪水已十分吝啬的今天，依然不能幸免。

当然，你无数次地向往过千百万人的同一目的地，到它的土地上实验死亡。你是为美而死的女人。

你不敢触碰它。

你又死了一次。

多年后他再次重新叩开你封锁了如同几个世纪的铁门。你想将他拒之门外。你恨他欲杀死他，也同样恨自身。岁月如水穿梭他居然能心安理得将你搁置如此之久，制造第二次放飞的戏剧。为这，你不能谅解他。

你已是成熟的女人。你已不想靠云里雾里的气体来滑翔。
你又是极普通的人。

女人是不是在意识到了自己的普通之后才能更进一步？

是想让彼此冷静一段。他借门缝的一点微光传达了自己欲表达的话语。

你不正是与他吻合吗？

你离不开他，他离不开你，从骨髓之中。看到了这一点便是你



更大的不幸。你们曾经走的路太远，曾经做的事太多，任凭风吹雨打及任何措施都无法涂抹。

记忆，是灵魂深处的刻痕。

你这一辈子，只有他了。只有他一人。

你曾经爱过，比死亡更加死亡地爱过。剩下的只有爱的平和，湖水一样的宁静。

这些年你一个人，保留着一块空白，一生的空白。是不是均为他？你怕他有一天再如血如火地杀回来，怕你招架不住，扔下一个无辜的影子而奋不顾身随他而去。

或许就是这样。

但是，事隔今天。你有无数次这样的机会，而他却没有。他已经因为一个固有的羁绊而失去自由。你们仅仅能孤帆远影。

你想改变一下生活的方式，是形式。你想有每个女孩儿都有的家，有个温情的先生，并保持自己的道路。

因爱而离开他，多么矛盾又实在的走向。爱是什么，你至今无法回答。或许，爱情只存于书本之中。如果真的与他结合，你又会说没有了爱情。或许爱，只能存于一个人的心中。

爱情——永恒的梦想。

一种不很新颖的意义，流淌着鲜活的泉汁。

爱，还很遥远。



清晨，如烟似雾的春雨，随着微微的晨风弥漫在悠长的小巷里，雨濛濛，雾漫漫，恬淡宁静。远处隐约中一把红雨伞，渐渐地近了……



点亮一盏灯

◆ 朱晓宁

清晨，如烟似雾的春雨，随着微微的晨风弥漫在悠长的小巷里，雨濛濛，雾漫漫，恬淡宁静。远处隐约中一把红雨伞，渐渐地近了。伞下的她独自走在上学的路上。她的心清也正如这春雨般淅沥，不平静。

她——熙文，一名高中女生，文静、淡雅且拥有普通女孩所没有的气质，擅长文艺，爱好文学，是个才女。而今让熙文的心不平静的人——轩扬，则是一个性格爽朗，成绩优异的大男孩，在他身上，每一个细胞都蕴藏着跳动的音符，青春的气息。他与熙文是从小到大的玩伴和邻居，且小学、初中乃至高中都是一个班级的同学，那条小巷不知印下了他们多少足迹。在学习上，他们是互不相让的对手，在生活中，他们是互相依赖的朋友。熙文的歌声是轩扬疲惫时的按摩器。而轩扬的鼓励，则是熙文无助时的牵动力。他



们共同分享着如花的年华,分享着成长的心情,分享着青春的春夏秋冬夏。

“今晚的月亮可真亮。”甜美的声音穿透黑夜的沉寂。他们像往常一样,晚自习后,一同走在回家的路上。熙文在前面走,抬头欣赏着月色,而轩扬在后面若有所思地跟着,没有一句话。不知不觉中,他们又走到了那条再熟悉不过的小巷。轩扬轻轻唤了一声:“熙文”。熙文停了下来,转过身,看着背后的轩扬,月光映在他稚气的脸上,她正等着他说些什么。可轩扬的欲语还休使空气愈加凝固,他只是用深情的眸子望着她,表情异常。此时,只有月亮能体会到轩扬的内心世界:他多么想把那颗挚爱的心交给面前这位水晶般的女孩儿。可不久,月亮躲进厚厚的云层里,小巷变得一片漆黑。“走吧!明天还得早起,轮到咱们组值日呢!”从熙文嘴里挤出了几个字,打破了紧张的氛围,而熙文却已听到自己扑通扑通的心跳。那一晚,他们都彻夜未眠。

清晨,如烟似雾的春雨,随着微微的晨风弥漫在悠长的小巷里,雨濛濛,雾漫漫,恬淡宁静。远处隐约中一把红雨伞,渐渐地近了……她的心如这春雨般淅淅不平静,因为今天,这把伞下缺少了一个身影。

轩扬到校很早,把所有的值日工作都干完了,仍是一个人也没有来。他有些疲惫地坐在座位上,又陷入了深思。一阵熟悉的脚步声后,熙文走进了教室。她的余光滑过教室的每一个角落,最后



停在窗边一张熟悉的桌子旁。他抬头望了望她，拿出书本，又低下了头。教室的空气又一次凝固，但不同的是，天亮了。一会儿，大家都来了，一天紧张的学习又开始了……这样已过了数日，他们仍彼此无语，甚至不敢对视。

晚自习的铃声响起，外面仍旧下着蒙蒙细雨。这是一节语文晚自习，班主任老师走进了教室。“这一节是写作课，大家要通过欣赏泰戈尔的一首诗，写一篇不少于八百字的议论文。”随后，老师用抑扬顿挫的声音读了起来：“《园丁集》，泰戈尔——花为什么谢了呢？我的热恋的爱把它紧压在我的心上，因此花谢了。琴弦为什么断了呢？我强弹一个它不能胜任的音节，因此琴弦断了。”听后，大家都在忙于自己的作文，只有轩扬和熙文不约而同地在想什么。他们都望向窗外漆黑的夜，又都对视彼此，又同时陷入沉思……

放学的铃声起，熙文背起书包，独自走出了教室。当她走到校门口时，才发现自己的雨伞落在教室，刚一转头，一个久违的身影又一次映射在她清澈的眸子里。轩扬撑开伞。笑着对照文说：“我不会变成断了的琴弦。”那阳光般灿烂的笑容再次回到她那稚气的脸上：“我也不会作那凋谢的花朵！”他们迈出了校门，像以前一样并肩走在回家的路上。那把红雨伞也再一次融入了这五颜六色的雨伞的海洋中。那一晚虽没有月亮，但小巷却很亮。因为小巷中，有人为他们点亮了一盏灯，照亮了他们面前的路。



配 角

◆ 亚 晴

堤亚,26岁,在一家贸易公司做销售已经三年,仗着自己外语过关业绩一直不错,薪水也连续加了两次,现在正在贷款买第二套房子,准备一套房子给父母,另一套给自己。堤亚能走到这一步,全仗着自己的“卖力”。换两个更为人知的词语就是“勤奋”和“努力”它们无一不渗透着代价,就像堤亚脸上时常会有那种微笑。笑容是上进和乐观的代言,而他的微笑,看上去总带着些无奈和苦涩,以及一点点自嘲。

堤亚的父母都是回沪知青,堤亚在新疆生活了16年,之后回到上海,这个让父辈们朝思暮想的大城市。堤亚记得,在此之前自己也曾是个肆意撒欢的孩子,巴音布鲁克草原一望无际,骑马,赶羊,看终日不落的太阳,举目群沙的辽阔和呼啸如割的行风,戈壁滩、盐碱地、胡杨林,那是怎样渗彻心骨的自由!而草原深处珍藏的湖泊,就像一颗洁白的珍珠镶嵌在堤亚心中。那是他的童年。

一直听妈妈说上海繁华,那年夏季,走出火车站的那一刻,堤亚分明感到了这个城市的陌生与排外,仿如热浪,无法阻挡。来接站的是舅舅,堤亚听他用上海话拦出租,那语音熟悉而好听,让他



想到外婆,对外婆堤亚也只剩了这上海暗的一点点记忆。外婆过世之后,这是堤亚第一次到舅舅家,而这一住就是三年。

高一的是堤亚个子矮小,被老师安排在第一排,同桌是个虎背熊腰的男生,有着粉嫩的脸色,是那种从小就喝光明牌牛奶的上海孩子。堤亚一直羡慕他能说流利的上海话,在堤亚眼里一说上海话就会有一种自然的油滑,老师面前,同学之间,那种语言会起到一种自然的润滑作用,减免碰壁的可能。老师用普通话与堤亚沟通,一眼一板的认真,其涵义是四个字:没得通融;而老师对上海学生说上海话时,似乎连学习要求都不再严格。

堤亚不爱数学、物理或化学。理科是思维机敏学生的天地,他们玩一个个智商转弯的游戏。而堤亚,能在作业本上画标准的力度分解图,能背出所有元素的化学反应式,也能认真做数学练习册和练习卷上每一道题;可是,堤亚的理科成绩始终沉浮在合格线上下。所有人都不明白为什么堤亚的成绩如此低落,而所有的人都认为堤亚过分认真。对堤亚来说,认真不是罪,认真只是他惟一能做的救赎。

父母依旧在远疆,每个月两人加起来的工资不足千元。每个月寄给舅舅 500 元,其中 350 元是堤亚的生活费,其中包括了堤亚每天在学校的午餐费和来往学校的公交车费。这样的生活里无疑充满挣扎:父母殷切期望,而堤亚就像行走在云端,努力不息,却停滞不间。痛苦仿若沼泽,任何抗拒都只能加剧深陷。



高中三年，堤亚最喜欢的课是语文，之后是历史。

每次堤亚的作文总是范文，但和其他范文不同，堤亚的作文总是“因为时间的原因，就不读了”，堤亚已经非常习惯这样的情境，好像自己身边的每个人都在故做无意地回避自己。就像每次上课叫到发言，老师的视线总是轻易从自己头顶滑过。仿佛堤亚是个永远的盲点。

那次同桌顾毅被生物学老师叫起来回答问题，顾毅站起身油滑地用上海话说“老师，这个你好像没有讲过啊，你以前只讲过……”这个衣着时尚的年轻女老师笑起来，“怎么可能没有讲过呢？”眼睛里闪着妩媚式的宽容。堤亚把目光看向老师，希望能回答这个问题，老师分明是明白了他的意思，皱了皱眉，然后对着整个教室，说“好，同学们，那让我们一起来复习一下顾毅没能答出的问题。”堤亚把一切都看在眼里，心里忽地就黯淡下来。然后他低下头轻笑了一声。

从此，这个涵义丰富的笑容不时在堤亚脸上淡入淡出。

整个学校，堤亚最喜欢历史老师。洛仁诚是个体重超过 200 斤的胖老师，却有这个极为端正的五官，一上课就落座讲台，讲课从不带讲义，那些历史年代，历史事件、背景、人物似乎都在他脑子里生了根，像收藏有素的资料库，信手拈来，呼之即出，加上洛老师还颇为倾心野史，于是每堂历史课都因他的博学和妙语赢得学生少见的专心。洛老师有个习惯，无论说什么到结尾总是习惯性会



加一句“晓得伐?”，这个问句早在被洛老师的反复之反复中逐渐失去了问句的功能。而堤亚喜欢洛老师更重要的原因估计谁也没法猜着，那就是洛老师说到“晓得伐”的时候时常睁大眼睛看住堤亚，那种感觉就像是特地询问堤亚是否理解，还有是否不明白。每当这个时候，堤亚也总是认真百倍地对洛老师点点头，表示呼应，却更像是堤亚的真心感激。也许是洛老师坐离讲台太近，或许是堤亚的点头动作频繁而诚恳，一来二去，洛老师居然经常点中堤亚回答问题。堤亚由于格外用心历史，还好几次在课堂上答出了有难度的问题，无意让堤亚自信不少。有一次在大楼走廊里，堤亚看见迎面走来的洛老师，一改平日小心躲过的“恶习”，走上去恭恭敬敬叫了声“洛老师好”，洛仁诚也满面笑容地回他说“堤亚啊，下课了？”洛老师竟能叫出自己的名字，这更让堤亚欣喜不已，同时心里又是那样一种感激。也不记得自己和老师说了什么，看着洛老师的背影离去很远堤亚才回过神来，这件事令堤亚高兴了一整天。当然，这种高兴依旧是放在心里的，从表面上看堤亚和往常没什么两样。毕竟，这是不如意占了生活的大半。

高一时候的一次课间，班主任缪青来教室找到堤亚，问周记里的文章果真是他写的吗？堤亚不知所措地点头。缪老师笑笑说，写得不错，只是心情有些压抑了。“到了上海就应该尽量让自己逐渐适应上海，上海的生活，上海的学习……”

堤亚这篇周记里写道：“我是一个边缘人，不属于远方也不属